

(上接A17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之净利润数额为计算依据,公司2022年度和2023年度连续盈利,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9,921.21万元和9,111.01万元,累计净利润为19,032.22万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高于6,000万元。因此,发行人符合上述上市标准。

5、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1)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T日)9:15-11:30,13:00-15:00。2024年10月11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4年10月9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可通过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2)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3)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以下简称“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7,5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度上限。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4年10月9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4年10月11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新股申购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

(5)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6、网上投资者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依据2024年10月15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2024年10月15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当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7、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四、中止发行”。

8、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4年10月9日(T-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上的《四川六九一二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Table with 2 columns: Term and Definition. Includes entries for '六九一二/发行人', '中国证监会', '深交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 '本次发行', '网上发行', '投资者', 'T日', '《发行公告》', and '元'.

一、发行价格

(一)发行价格的确定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9.49元/股,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 (1)16.9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6.9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2.6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2.6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1、与行业平均市盈率比较
发行人以军事作战需求为导向,凭借较强的军事通信技术研发优势及军事指挥理论研究能力,深度融合“通抗一体”装备发展模式,着眼未来新型作战力量建设需求,致力于研究和适应实战化需求的军事训练装备及特种军事装备,自成立以来,公司均基于自有技术进行军事训练装备、特种军事装备等军事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截至2024年10月8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2.12倍,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44.04倍。

(1)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为22.66倍,低于2024年10月8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42.12倍。

(2)与行业平均滚动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20.88倍,低于2024年10月8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44.04倍。

(3)发行人所属行业变化态势

截至2024年10月8日(T-3日),“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各阶段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平均滚动市盈率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Latest Value, Last 1m Avg, Last 3m Avg, Last 6m Avg, Last 1yr Avg. Rows for I65 Static PE and I65 Rolling PE.

数据来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近一年以来,“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较为平稳。本次发行价格29.49元/股对应发行人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66倍,低于截至2024年10月8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42.12倍;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20.88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44.04倍。本次发行定价处于合理水平。

2、与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比较

发行人主要从事模拟训练装备、特种军事装备等军事装备的研发与制造,产品均直接用于战备、演习等军事活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华如科技、霍莱沃、中科海讯、高凌信息、永信至诚与公司在市场、技术、产品层面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此外,捷安高科、北信源产品虽非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但产品

的功能、用途等与公司相似度较高,且所处行业的终端铁路运输业也属于国家战略行业,监管较为规范,与军工行业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总体来看,上述上市公司与发行人业务、市场等均有一定的可比性。

截至2024年10月8日(T-3日),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Stock Code, Name, 2024 EPS, 2023 Pre-PE, 2023 Post-PE, 2023 Static PE, 2023 Rolling PE, Pre-Non, Post-Non, Pre-Non, Post-Non. Lists companies like 中科海讯, 华如科技, etc.

数据来源于Wind,数据截至2024年10月8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可比公司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前20个交易日均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4年10月8日总股本);

注3:六九一二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发行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发行后总股本);

注4: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前20个交易日均价÷(过去四个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4年10月8日总股本);

注5:因中科海讯、华如科技2023年和2024年上半年亏损,2023年扣非前后EPS为负,其2023年静态市盈率及滚动市盈率在计算算数平均值时均作为异常值予以剔除;

注6:因北信源2023年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偏高,2024年上半年亏损导致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为负,其2023年静态市盈率及滚动市盈率在计算算数平均值时均作为极值或异常值予以剔除;

注7:因霍莱沃、高凌信息、永信至诚2023年业绩大幅下滑,对应市盈率较高,其2023年静态市盈率及滚动市盈率在计算算数平均值时均作为极值或异常值予以剔除;

注8:综合上述注5、6、7所列因素,出于审慎原则,剔除极端值影响后,可比公司2023年静态市盈率及滚动市盈率算数平均值仅采用捷安高科相关数据。

(1)与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为22.66倍,低于剔除异常值和极值影响后可比公司的2023年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孰低的算术平均静态市盈率36.31倍(截至2024年10月8日)。

(2)与可比上市公司滚动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20.88倍,低于剔除异常值和极值影响后可比公司的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孰低的算术平均滚动市盈率35.98倍(截至2024年10月8日)。

综上,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均低于剔除异常值和极值影响后的可比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算术平均静态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截至2024年10月8日)。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空间和竞争格局

1、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空间
当今世界政局存在较多不稳定因素,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局部战争和武装冲突连绵不断,如乌克兰危机、巴以军事冲突、南海局势、台海局势等,国际安全形势严峻复杂,全球性问题加剧,来自外部的打压遏制不断升级,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强大的国防军工行业是保障我国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的坚实后盾。近年来,我国军工领域的发展呈现出全新的特点,军工企业的发展迎来新的机遇。

(1)军队改革取得显著成果,国防军队建设进入全新阶段

“十三五”期间,我国迎来了近二十年来最为广泛和深远的国防和军队领域改革。2015年7月,中央军委常务会议和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总体方案》,2016年1月1日,中央军委正式发布《关于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的意见》,2016年“八一”前夕,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部署国防和军队改革时强调“构建能够打赢信息化战争、有效履行使命任务的中国特色现代军事力量体系是改革的努力目标”,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建设同我国国际地位相称、与国家安全和利益相适应的巩固国防和强大军队”的国防战略,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中国特色强军之路三步走的战略目标,二十大报告设立“2035年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加快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的目标。十年来,我国国防和军队改革大开大合、大破大立、蹄疾步稳,集中打了领导指挥体制改革、规模结构和力量编成改革、军事政策制度改革“三大战役”,军队组织架构实现历史性变革,力量体系实现革命性重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军事政策制度体系基本框架构建形成。

2024年4月中央军委宣布调整组建信息支援部队,中国人民解放军形成新型军兵种结构布局,2024年7月,二十届三中全会把持续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纳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盘子,强调“深入实施改革强军战略,为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国防和军队一系列改革政策落地并深入实施重大战略部署后,我国对国防建设的投入将持续增加,为国防信息化建设与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与保障,也为军工产业的发展提供了稳定的动力。

(2)国防建设稳步推进,市场需求持续攀升

中国的国防经费主要由人员生活费、训练维持费、装备费三部分组成。根据财政部数据,我国国防支出平稳增长,近5年复合增速为7.4%。2024年,我国国防支出预算为1.67万亿元,同比增长7.2%,增幅与2023年相比持平,高于2024年我国GDP预计增幅5%,国防投入增速保持稳定。

在国防投入增长的同时,军事模拟训练装备及特种军事装备的市场规模也相应保持增长。从2010年到2017年,我国装备费从1,773.59亿元上升至4,288.35亿元,复合增长率达到13.4%,占整体国防支出费用从33.20%逐年提升至41.10%,装备费占比持续提升,有力支撑了军队装备扩充及更新换代。未来,随着科技的进步,中国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尤其是在通信、电子对抗及高精尖武器装备等装备领域将会快速缩小,与此同时为包括军工产业在内的相关行业带来成长和发展机遇。

(3)实战训练常态化促进军事装备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为更好的应对国际局势变局、保卫国家,中央军委多次强调全军应加强实战化的军事训练,2021年,中央军委委员会颁发《关于构建新型军事训练体系的决定》,提出坚持实战实训、联战联训、科技强训、依法治训,发扬优良传统,强化改革创新,加快构建新型军事训练体系,全面提高训练水平和打赢能力,在政策上明确了新型军事训练装备的必要性。2018年至2022年,中央军委委员会已连续五年签署开训动员令。随着实战化训练深入实施,我军实战训练强度、频率均大幅提升,消耗性武器装备需求长期旺盛,军事装备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4)公司所处军工行业仍具有较大增长空间

近年来,我国国防军费支出占GDP比例仍不足2%,2023年国防军费预算仅占当年GDP的1.2%。从国际上来看,同年我国军费开支占GDP比重大幅低于如美国、俄罗斯等世界主要国家(根据美国国防部数据,2023年度,美国的国防预算总额为8,579亿美元,美国的GDP总额为27.36万亿美元,美国国防预算占GDP的比重约为3.14%;根据俄罗斯国防预算草案的解释性文件,2021年、2022年和2023年的国防预算分别为3.113万亿卢布、3.231万亿卢布以及3.257万亿卢布,国防开支占GDP的比例分别为2.7%、2.6%以及2.5%)。而我国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已具备大力发展国防工业的经济基础,未来我国国防军费有较大提升空间。

在军事训练装备领域,对于国内市场,根据《2024-2030年军事仿真软件行业前景分析及投资战略分析报告》,2023年我国军用计算机仿真(软件)行业市场规模约163亿元,同比增长8.59%;根据开源证券研究报告预测,我国2025年仅软件类军用模拟(仿真)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280.40亿元,军事训练装备领域市场空间广阔。在全球市场,根据简氏防务《全球建模与仿真的市场预测报告》预测,仿真军事训练系统全球市场在2017年达到130亿美元,预期2027年后市场总额将达到1,216亿美元,复合增长率25.05%。从未来的地区增长趋势来看,北美在2016-2025年预计花费606亿美元用于模拟和虚拟训练,亚太地区则预计为426亿美元;根据《军事仿真行业调研报告》,全球军事仿真行业市场规模在2018年达到935亿美元,2023年已达到1,325亿美元。

在特种军事装备领域,根据《新时代的中国国防》数据显示,自2010年至2017年,我国国防支出中装备费(官方数据仅更新至2017年)由1,774亿元增长至4,288亿元,复合增速达13.44%,占比也从33.2%提升至41.1%。整体来看,国防支出中装备费的支出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我国国防支出的稳步增长以及装备费在国防支出中占比的进一步提升将为我国国防装备的发展提供稳定支撑。同时,随着部队实战化训练要求的日益提升,消耗性武器装备需求长期旺盛,将促进公司特种军事装备的市场需求稳步提升。

综上,随着国防支出预算的增长及国防建设的稳定推进,公司所处军工行业仍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2、行业竞争格局

(1)军用通信领域的市场容量

我军信息化建设正处于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信息系统一体化、武器装备信息化、信息装备武器化、信息基础设施现代化”是我国国防科技工业的战略方向,随着未来我国军事通信技术的升级换代,军事通讯领域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预计我国军费将迅速增长。从军用通信市场规模来看,根据国金证券2018年发布的《军用通信行业深度报告:联合作战指挥体制形成,军用通信装备升级正当时》报告,我国军用通信设备采购需求主要来源于单兵通信装备装配、陆军火力平台的换装与升级,仅计算上述部分,未来3-5年,军用通信装备采购总额约达373.30亿元至866.30亿元。

(2)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军工市场生产单位主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国务院、国资委下属的大型军工集团,主要从事关键武器装备的设计、零部件生产和总装。军工集团均为大型国有企业,分管大量的生产制造企业和科研院所,是我国军工行业市场的主要参与者。另一类是地方国资委下属企业及其他民营军工企业,主要从事军工配套供应等。公司产品军事训练装备、特种军事装备均用于军用领域,由于其应用环境复杂恶劣、技术含量高,且其保密及安全要求高、资质管理严格,对承研企业的产品设计和研发能力要求高等原因,门槛相对较高,外资企业、中小型民营企业难以参与军工领域。此外,国防科技工业领域存在较高进入壁垒,行业内企业主要根据国内用户订单生产,生产和销售都具有较强的计划性。因此,国内承接研制、生产军事训练装备、特种军事装备的企业不多,行业的竞争程度相对较弱。

目前,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主要为军工集团下属研究院所及少量优质民营军工企业,具体如下: